

证券代码：430292

证券简称：威控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## 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1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海淀区百旺弘祥文化创意产业园8101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涛
- 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对符合条

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，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，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，确定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具体为王涛、胡字滢、姚军龙、崔成、李斐，任期为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任职。上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，王涛、胡字滢、崔成、李斐、姚军龙均为换届连任。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查询，上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一致同意，拟定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提请股东大会对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2 个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威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6 日